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呼和浩特销售分公司 2025 年存量站增设
LNG 项目消防设计文件技术审查及消防安全评定服务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
文件

(招标编号: CT-ZB00158-2025)

项目所在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 呼和浩特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呼和浩特销售分公司 2025 年存量站增设 LNG 项目消防设计文件技术审查及消防安全评定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1.4 万元, 招标人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呼和浩特销售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中国石油呼和浩特销售分公司和林电厂加油站、和林公喇嘛加油站、和林盛乐园加油站增设 LNG 加气项目消防设计文件技术审查; 对加油站现状进行现场踏勘、提出消防评定初审意见、编制消防安全评定报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5 年存量站增设 LNG 项目消防设计文件技术审查及消防安全评定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5 年存量站增设 LNG 项目消防设计文件技术审查及消防安全评定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 资质要求:

(1) 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的独立法人, 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

(2) 具有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工程设计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石油及化工产品储运)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二) 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工程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且必须具有壹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设备工程师(给排水、暖通、电气)资格; (注: 提供注册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三) 业绩要求

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公告发出之日)承担并完成过类似业绩项目。(提供合同关键

页)

(四) 财务要求:

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 未进入清算程序, 或未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未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五) 商业信誉:

(1) 在最近三年内未发生质量问题、未被相关部门处罚, 在“信用中国”网站无相关记录。(评委现场查询)

(2)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未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评委现场查询)。

(3) 供应商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评委现场查询)。

(4) 承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评委现场查询)。

(5) 开标当日未被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评委现场查询)。中国石油集团公司失信行为相关管理规定: 暂停投标资格: 失信分达到 8 分时, 暂停供应商的投标资格半年; 失信分达到 9 分时, 暂停供应商的投标资格一年; 失信分达到 10 分暂停供应商的投标资格两年。暂停期满后恢复投标资格, 有效期内的失信分继续加分或扣分。取消供应商资格: 失信分 10.5 分及以上, 或在暂停期间再次发生失信行为的, 取消集团公司范围内的投标资格三年。期满重新获得供应商资格的, 失信分不清零, 有效期顺延三年(评委现场查询)。

(6) 未被列入中国石油集团级、企业级三商黑名单。

(六) 其他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在本项目同时投标)。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4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请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进行项目报名。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5 月 08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5 月 08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

七、其他

1、项目要求

（1）招标范围：

中国石油呼和浩特销售分公司和林电厂加油站、和林公喇嘛加油站、和林盛乐园加油站增设 LNG 加气项目消防设计文件技术审查 对加油站现状进行现场踏勘、提出消防评定初审意见、编制消防安全评定报告。

（2）计费标准：消防设计文件技术审查单站 1 万元，对加油站现状进行现场踏勘、提出消防评定初审意见、编制消防安全评定报告单站 2.8 万元。

（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4）服务地点：中国石油呼和浩特销售分公司和林电厂加油站、和林公喇嘛加油站、和林盛乐园加油站

（5）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相关规范合格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2、招标文件获取细则

凡有意参与的潜在供应商，请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进行项目报名（已在该平台注册过的供应商请直接登录平台进行项目报名，未在该平台注册的供应商请先注册，平台注册为一次性免费注册）。

潜在供应商须通过平台填写“购标申请”，并上传公告要求提供的资料，资料全部粘贴到一个 word 上并转成 PDF 格式上传，经项目负责人审核报名通过的供应商，请务必在谈判文件售卖截止时间前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进入“我的购物车”界面，选择招标项目进行获取谈判文件操作，否则将无法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资料明细如下：

1)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需附法人代表身份证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联系电话）；

2)资格要求中的所有资料；

谈判文件售价：200 元，售后不退，平台服务费 200 元，网上支付中招联合平台。

谈判文件费用发票由招标代理机构出具，平台服务费发票由平台出具。供应商需要发票的，可通过“发票管理”下载平台服务费电子发票。招标文件费发票，开标结束后由招标代理机构提供。

供应商完成费用支付后供应商即报名成功，获得下载招标文件的权限。未在报名截止前支付招标文件费用的供应商无法获得下载招标文件权限，且不具备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资格。

投标保证金及标书款汇款账户信息（交纳投标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汇出）：

账户名称：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户：154002057353

行号：104191014056

注：标书款汇款凭证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联系邮箱，以便财务核对查询。

供应商针对供应商注册、报名、CA 证书办理、网上应答操作等相关业务的咨询，请直接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咨询电话为：010-86397110；平台将确保下载者的购买信息在开标前对平台公司有关工作人员保密，如下载者主动与平台公司工作人员联系咨询事宜，则视为下载者主动放弃信息保密的权利，平台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供应商必须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之前完成 CA 证书的办理，并使用 CA 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投标；否则将不能正常投标。CA 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账户中“北京 CA 申请” “CA 申请帮助” “CA 办理指南” 查看，也可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 010-86397110 进行咨询。

注：若至获取谈判文件截止时间止，获取谈判文件供应商不足 3 家的标包，将发布二次延期公告，若二次延期公告获取谈判文件截止时间止，获取谈判文件供应商仍不足 3 家，将不再发布公告，开标后由谈判小组成员认定是否进行评审或重新采购。

3、投标文件的制作

3.1 供应商通过“环境检测”下载并安装检测工具；

3.2 安装完成后启动检测工具，逐一安装检测工具中的插件；

3.3 打开从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下载的后缀名为.zzlh 的电子招标文件，按提示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4 使用 CA 对制作好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并导出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详细操作请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官网下载投标文件制作指南。

4、递交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网站提供的中招联合电子招投标平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file 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上传递交；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www.365trade.com.cn，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使用 CA 证书进行投标文件解密（若采用供应商解密方式）、开标记录表确认签字等。

本次开标采投标文件集中解密方式，即到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自动解密，无需供应商 CA 解密。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 010-86397110 进行咨询。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5、公告发布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和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和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http://www.cnpcebidding.com>)上发布，其它媒介转载无效。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呼和浩特销售分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呼和浩特销售分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北垣街 4 1 号

联 系 人：王一帆

电 话：1767800693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如意和大街华府世家 2 号商用楼 601 室

联 系 人： 王振中、李瀚潇、宋丹

电 话： 15598190852

电子邮件： nmctzb5@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